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路 100 号一号楼 1110 室）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二年八月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 1、发行数量：7,624,896 股
- 2、发行价格：131.61 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03,512,562.56 元
- 4、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85,184,001.46 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三、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对象共有 17 名，均以现金参与认购，全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发行对象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发行对象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目 录

特别提示	2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2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2
三、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2
目 录.....	3
释 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6
一、公司基本情况.....	6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7
第二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25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25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25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25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	25
第三节 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26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26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27
三、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27
四、财务会计信息讨论和分析.....	28
第四节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32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
二、发行人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32
三、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2
四、验资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3
第五节 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34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34
二、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34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3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36
一、备查文件目录.....	36
二、查阅地点、时间.....	36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股份公司、泰坦科技、发行人	指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上市公告书	指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发行	指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发行人会计师/验资机构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办法》	指	《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实施细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承销实施细则》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本次发行的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1-6 月

注：本上市公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

第一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概述

中文名称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Titan Scientific Co.,Ltd.
注册资本	76,248,960 元（本次发行前）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路 100 号一号楼 1110 室
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泰坦科技
股票代码	688133.SH
法定代表人	张庆
董事会秘书	定高翔
联系电话	021-51701699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设工程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成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染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玻璃仪器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图文设计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仪器仪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通过提供科研试剂、特种化学品、科研仪器及耗材和实验室建设及科研信息化服务，满足科研工作者、分析检测和质量控制人员的科研相关需求，目前已成为国内科学服务行业的领先企业。

公司致力于为国内科学研究、科技创新及产业升级提供重要支撑和保障。首先，公司通过销售人员日常销售维护及服务，对客户研发方向、历史采购数据及行业趋势进行分析，掌握了客户需求。然后，公司为满足客户需求，研发建设了自主品牌，并以 OEM 的模式进行生产。同时，为保证产品的完整性，公司外购第三方品牌产品，并与自主品牌产品共同形成完整的产品矩阵，对外实现销售。最后，公司通过建设科学服务平台“探索平台”、建立仓储物流系统等，为客户提供稳定可靠、方便、快捷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客户可以在公司“探索平台”上自主选择购买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和第三方品牌产品，并进行一站式采购。

公司产品覆盖了客户研发准备、研发过程、研发后期和生产质控等科学研究各个阶段，下游客户涵盖高校、科研院所、政府机构和创新研发型企业等，分布在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食品日化、分析检测、智能制造等各领域。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发行股票类型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和发行过程简述

1、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1 年 7 月 5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

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2 年 1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2 年 7 月 10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之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 7 月 22 日，发行人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2 年 7 月 26 日，发行人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之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3、本次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注册过程

2022 年 1 月 10 日，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审核中心出具《关于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

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2年4月2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71号），同意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简述

（1）认购邀请书发送过程

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已于2022年8月5日向上交所报送《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以下简称“《发行方案》”）及《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会后事项承诺函》（以下简称“《会后事项承诺函》”），并启动本次发行。

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报送《发行方案》后，有3名新增投资者表达了认购意向，为推动本次发行顺利完成，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特申请在之前报送的《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名单》的基础之上增加该3名投资者，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1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3	西藏源乐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在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的见证下，截至发行申购日（2022年8月10日）前，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160名符合相关条件的投资者发出了《认购邀请书》及《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购报价单》（以下简称“《申购报价单》”）等附件，邀请前述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前述160名投资者中具体包括截至2022年7月20日发行人前20名非关联股东（剔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后，未剔除重复机构）、30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18家证券公司、7家保险机构、85家其他类型投资者，共计160名特定对象。

经核查，认购邀请文件的内容、发送范围及发送过程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注册办法》和《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

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也符合向上交所报送的《发行方案》文件的规定。同时，认购邀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地事先告知了投资者关于本次选择发行对象、确定认购价格、分配数量的具体规则和时间安排等情形。

本次发行不存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通过直接或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市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以及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2) 本次发行的申报报价情况

2022年8月10日（T日）9:00-12:00，在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共有30名投资者参与报价。经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律师的共同核查确认，其中29家投资者按时、完整地发送全部申购文件，且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基金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无需缴纳），报价为有效报价，有效报价区间为128.97元/股-160.00元/股。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在2022年8月10日（T日）下午14:00前送达除《申购报价单》外的其余申购相关文件，因此报价为无效报价。

认购对象具体申购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报价 (元/股)	认购金额 (万元)	是否为有效 申购
1	上海泰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旻创新成长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5.00	3,000	是
		136.00	4,000	
		130.00	5,000	
2	上海泰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旻创新均衡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5.00	3,000	是
		136.00	4,000	
		130.00	5,000	
3	上海泰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旻创新成长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5.00	3,000	是
4	上海泰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旻远见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5.00	3,000	是
5	易鑫安鑫赏2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65	3,000	是
6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5.99	9,000	是
		131.19	12,000	

7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时代伯乐定增9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40.00	3,000	是
8	高雅萍	131.61	35,000	是
9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37.50	5,100	是
1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1.30	34,000	是
11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5.00	3,600	是
1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1.00	3,000	是
		131.00	6,000	
13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28.97	4,600	是
14	蔡麟琳	160.00	3,000	是
		155.00	3,000	
		150.00	3,000	
15	西藏源乐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源乐晟-晟世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4.30	3,000	是
		132.10	4,000	
		129.10	5,000	
16	时间方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03	3,000	是
17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129.77	9,000	是
18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家资产-蓝筹精选5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129.77	3,000	是
19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家资产骐骥长乾权益类资产管理产品)	129.77	3,000	是
2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30	10,000	是
		132.10	20,000	
		131.61	26,000	
2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1.61	17,000	是
		129.60	20,000	
		129.00	20,500	
22	东海证券海聚龙城1号定增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0.12	3,000	是
23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9.10	10,000	是
24	陈品旺	136.05	3,000	是
		131.05	4,500	
		129.05	6,000	
25	汇升多策略2号私募投资基金	131.61	3,000	是
26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36.00	6,000	是
		132.00	8,000	
27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0.99	3,500	是
		130.10	9,600	
		130.00	10,100	
2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5.81	9,500	是

		129.77	14,100	
2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6.00	10,000	是
		135.00	14,200	
		130.00	17,200	
30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2.00	6,000	否

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对以上 29 份有效《申购报价单》进行簿记建档，按照其认购价格、认购金额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结合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规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以 131.61 元/股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

（3）发行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对应的认购总股数为 7,624,896 股，认购总金额为 1,003,512,562.56 元。本次发行对象确定为 17 家，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获配股数及获配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限售期 (月)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19,641	199,999,952.01	6
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78,945	141,999,951.45	6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21,829	94,999,914.69	6
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83,838	89,999,919.18	6
5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07,856	79,999,928.16	6
6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387,508	50,999,927.88	6
7	上海泰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旻创新成长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3,928	39,999,964.08	6
8	上海泰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旻创新均衡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3,928	39,999,964.08	6
9	西藏源乐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源乐晟-晟世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3,928	39,999,964.08	6
10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3,535	35,999,941.35	6
11	上海泰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旻创新成长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7,946	29,999,973.06	6
12	上海泰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旻远见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7,946	29,999,973.06	6
13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时代伯乐定增9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227,946	29,999,973.06	6
1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7,946	29,999,973.06	6
15	蔡麟琳	227,946	29,999,973.06	6

16	陈品旺	227,946	29,999,973.06	6
17	高雅萍	72,284	9,513,297.24	6
合计		7,624,896	1,003,512,562.56	-

经核查，本次发行对象未超过《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和《实施细则》规定的 35 名投资者上限。上述投资者均在《竞价对象名单》及新增的发送认购邀请书的投资者范围内，上述发行对象不包含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

经核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获配发行对象、获配数量及限售期符合《承销办法》、《注册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时符合发行人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的规定。

（三）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

（四）发行数量

根据发行人《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本次发行股票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7,624,896 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10%，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2,334.59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

根据发行人《发行方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7,624,896 股（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确定方式为：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本次募集资金需求总量/发行底价，对于不足 1 股的余股按照向下取整的原则处理，且不超过 7,624,896 股（含本数）（即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10%））。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际发行数量为 7,624,896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3,512,562.56 元，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的最高发行数量，已超过《发行方案》中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

（五）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2 年 8 月 8 日。

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即 128.97 元/股。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期间为 2022 年 7 月 11 日至 2022 年 8 月 5 日，因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派发现金股利事项，除息日为 2022 年 7 月 15 日。2022 年 7 月 1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4 日每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总额调整公式如下：

$$V_1 = V_0 - D * W$$

其中， V_0 为调整前该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总额， D 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 0.19948 元（含税）， W 为该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总量， V_1 为调整后该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总额。

发行人律师对本次发行投资者认购邀请及申购报价全过程进行见证。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31.61 元/股，与发行底价的比率为 102.05%。

（六）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3,512,562.56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8,328,561.1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5,184,001.46 元。

（七）缴款与验资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 8 月 16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2022]第 4-00024 号），截至 2022 年 8 月 16 日，主承销商指定的认购资金

专用账户已收到参与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的投资者缴付的认购资金 1,003,512,562.56 元。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 8 月 17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2]第 4-00031 号），2022 年 8 月 16 日，中信证券将扣除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保荐承销费（含税）16,056,201.00 元后的上述认购资金的剩余款项划转至发行人就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

截至 2022 年 8 月 16 日止，发行人已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624,896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3,512,562.56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8,328,561.1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5,184,001.46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7,624,896 元，转入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977,559,105.46 元。

（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存入泰坦科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和公司已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公司和子公司上海泰坦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已开立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名称	专用账号
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50131000907645266
2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	03005013657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216210100100333747
4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昌里支行	36750188000149739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31050173360009000099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489795

（九）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2022 年 8 月 30 日，发行人本次发行新增的 7,624,896 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 17 家获配对象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均为 6 个

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十) 发行对象情况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法定代表人	林传辉
注册资本	762,108.7664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26335439C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获配数量为 1,519,641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	贺青
注册资本	890,667.16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59284XQ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获配数量为 1,078,945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获配数量为 721,829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27 楼 09-14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经雷
注册资本	15,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00218879J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获配数量为 683,838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5)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199 号 5 楼 511 室
法定代表人	刘胜喜
注册资本	21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68372521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食用农产品批发；棉、麻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纸制品制造；文具用品批发；金属矿石销售；贵金属冶炼；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

	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肥料销售；谷物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日用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畜禽收购；牲畜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获配数量为 607,856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6)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名称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企业性质	QFII
住所	State of New York,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法定代表人	Charles Chiang 江明叡
注册资本	178,500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QF2003NAB00
经营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本次获配数量为 387,508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7) 上海泰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旻创新成长 1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上海泰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锦康路 308 号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	刘天君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3245579XD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泰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旻创新成长 1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获配数量为 303,928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8) 上海泰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昞创新均衡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上海泰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锦康路 308 号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	刘天君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3245579XD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泰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昞创新均衡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获配数量为 303,928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9) 上海泰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昞创新成长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上海泰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锦康路 308 号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	刘天君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3245579XD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泰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昞创新成长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获配数量为 227,946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0) 上海泰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昞远见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上海泰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锦康路 308 号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	刘天君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3245579XD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泰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昞远见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获配数量为 227,946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1) 西藏源乐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源乐晟-晟世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西藏源乐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格桑路 5 号总部经济基地 B 栋 2 单元 304 号
法定代表人	曾晓洁
注册资本	1,052.631579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91064671276N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向非合格投资者募集、销售、转让私募产品或者私募产品收益权，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西藏源乐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源乐晟-晟世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获配数量为 303,928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2)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 135 号 5 幢 101 室
法定代表人	焦艳军
注册资本	65,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85301K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获配数量为 273,535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3)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时代伯乐定增 9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名称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路 441 号天安数码创业园 B 栋 201
法定代表人	蒋国云
注册资本	7,524.2002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3145469N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的投资业务及与创业投资相关的咨询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时代伯乐定增 9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本次获配数量为 227,946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 170 号 608 室
法定代表人	陈光明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MA1G5KWGX Y
经营范围	公募基金管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获配数量为 227,946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5) 蔡麟琳

姓名	蔡麟琳
身份证号码	3102271984*****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
投资者类别	个人投资者

蔡麟琳本次获配数量为 227,946 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6) 陈品旺

姓名	陈品旺
身份证号码	3303231967*****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
投资者类别	个人投资者

陈品旺本次获配数量为 227,946 股, 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7) 高雅萍

姓名	高雅萍
身份证号码	3301031978*****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投资者类别	个人投资者

高雅萍本次获配数量为 72,284 股, 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2、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不包含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 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

3、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的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交易;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 公司与其他发行对象不存在未来交易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4、关于认购对象资金来源的说明

发行对象承诺本次发行的申购对象中不存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参与本次发行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申购资金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经核查，上述认购资金来源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发行对象具备履行本次认购义务的能力，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十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

“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本次发行的组织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要求；

本次发行的竞价、定价、股票配售过程、发行股份限售期，包括认购邀请书发送对象的范围和发送过程、发送缴款通知书、缴款和验资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本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

发行对象不存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二）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

“综上，本所经办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已按内部决策程序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获得上交所核准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已履行全部的批准、核准及同意注册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实施办法》及《实施细则》的规定；

（二）本次发行认购邀请文件的发送范围、《认购邀请书》及《申购报价单》内容符合《管理办法》《实施办法》及《实施细则》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发行价格及获配数量的确定符合《认购邀请书》确定的原则和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实施办法》及《实施细则》的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的缴款及验资程序符合《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符合《管理办法》《实施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发行结果公平、公正；

（三）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及最终获配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实施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具备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主体资格。”

第二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完成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证券变更登记。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本次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泰坦科技

证券代码为：688133.SH

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

安排本次发行对象共有17名，均以现金参与认购，全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发行对象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发行对象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第三节 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043,387	39.30%	37,668,283	44.8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6,403,373	60.70%	46,403,373	55.20%
股份总数	76,446,760	100.00%	84,071,656	100.00%

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 7,624,896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仍为谢应波、张庆、张华、许峰源、王靖宇、张维燕。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符合《科创板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限售数量 (股)
1	谢应波	境内自然人	8,279,924	10.83%	8,274,424
2	苏州钟鼎五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9,788	5.61%	2,483,969
3	张庆	境内自然人	3,842,564	5.03%	3,837,564
4	张华	境内自然人	3,842,264	5.03%	3,837,564
5	王靖宇	境内自然人	3,842,064	5.03%	3,837,564
6	许峰源	境内自然人	3,841,064	5.02%	3,837,564
7	上海创丰昕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创丰昕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1,709	4.91%	0
8	国开科技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50,100	1.90%	0
9	平潭建发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9,983	1.77%	1,349,983
10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18,750	1.59%	0
	合计		35,708,210	46.72%	27,458,632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假设以上述持股为基础，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限售数量 (股)
1	谢应波	境内自然人	8,279,924	9.85%	8,274,424
2	苏州钟鼎五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9,788	5.10%	2,483,969
3	张庆	境内自然人	3,842,564	4.57%	3,837,564
4	张华	境内自然人	3,842,264	4.57%	3,837,564
5	王靖宇	境内自然人	3,842,064	4.57%	3,837,564
6	许峰源	境内自然人	3,841,064	4.57%	3,837,564
7	上海创丰昕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创丰昕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1,709	4.46%	0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9,641	1.81%	1,519,641
9	国开科技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50,100	1.72%	0
10	平潭建发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9,983	1.61%	1,349,983
合计			36,009,101	42.83%	28,978,273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以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基准，并考虑本次发行新增净资产，以本次发行后股本全面摊薄计算，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2022 年 1-6 月 /2022.06.30	2021 年 /2021.12.31	2022 年 1-6 月 /2022.06.30	2021 年 /2021.12.3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3	1.89	0.48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51	20.67	31.27	30.54

注：1、发行前的数据来自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四、财务会计信息讨论和分析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12月31 日	2020年12月31 日	2019年12月31 日
资产总计	292,595.88	259,336.72	185,044.04	93,120.92
负债合计	123,897.97	97,730.15	39,611.01	36,758.15
股东权益合计	168,697.91	161,606.57	145,433.03	56,36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405.68	157,600.93	143,802.42	56,361.49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17,921.73	216,423.84	138,448.47	114,409.69
营业利润	4,654.77	17,066.24	11,262.09	8,400.52
利润总额	4,652.72	16,971.64	11,741.89	8,386.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3.47	14,395.43	10,276.10	7,411.79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26.79	-24,222.29	-13,815.72	-3,18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80.61	-16,990.40	-9,646.07	-2,879.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24.68	20,596.55	79,701.13	15,606.3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6.91	-11.55	-38.28	3.8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25,445.81	-20,627.70	56,201.05	9,545.50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6月30 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 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 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 日/2019年度
----	--------------------------	------------------------	------------------------	------------------------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流动比率	2.43	2.46	4.48	2.30
速动比率	1.59	1.77	3.79	1.85
资产负债率 (合并报表)	42.34%	37.68%	21.41%	39.47%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报表)	34.73%	37.68%	18.11%	35.98%
存货周转率(次)	1.38	4.00	5.08	5.73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2.01	4.98	4.15	4.68
每股净资产(元)	21.51	20.67	18.86	9.8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元)	-4.19	-3.18	-1.81	-0.56
每股净现金流量 (元)	-3.33	-2.71	7.37	1.67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53	1.89	1.70	1.4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53	1.89	1.70	1.4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净额后基本 每股收益(元)	0.44	1.63	1.52	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2.54%	9.53%	13.82%	17.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2.12%	8.23%	12.30%	16.6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资产(万 元)	164,405.68	157,600.93	143,802.42	56,361.4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净额后的净 利润(万元)	3,380.96	12,430.21	9,147.86	6,946.3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总收入/期初期末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存货平均余额
- 6、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口径)/期末总股本
- 7、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8、每股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9、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所载之计算公式计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负债整体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93,120.92 万元、185,044.04 万元、259,336.72 万元和 292,595.88 万元，资产规模逐年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资本实力的增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存货、预付款项等资产相应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6,758.15 万元、39,611.01 万元、97,730.15 万元和 123,897.97 万元。流动负债是公司负债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分别为 36,644.57 万元、37,654.22 万元、84,844.98 万元和 92,405.01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69%、95.06%、86.82%和 74.58%。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30、4.48、2.46 和 2.43，速动比率为 1.85、3.75、1.77 和 1.59。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付账款和合同负债逐年增加，使得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呈略微下降趋势，仍保持较高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9.47%、21.41%、37.68%和 42.34%。随着公司资本实力的增强，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略微上升趋势，仍保持较低水平，长期偿债能力良好。

整体而言，公司的短期及长期偿债能力均保持良好，体现出公司良好的经营管理、投融资管理能力。

3、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4,409.69 万元、138,448.47 万元、216,423.84 万元和 117,921.73 万元。得益于行业需求的不断增长以及持续的研发

投入和新产品的不断推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7,411.79 万元、10,276.10 万元、14,395.43 万元和 4,053.47 万元，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第四节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鞠宏程、元彬龙

项目组成员：孙一宁、王勤、欧阳旭峰

联系电话：010-60836948

传真：010-60836960

二、发行人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负责人：王丽

经办律师：初巧明、柴雨辰

联系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三、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负责人：吴卫星

经办注册会计师：上官胜、李潇

联系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四、验资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负责人：吴卫星

经办注册会计师：上官胜、李潇

联系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第五节 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公司与中信证券签署了《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

中信证券指定鞠宏程、元彬龙担任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本次发行上市工作及股票发行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鞠宏程，男，CFA，保荐代表人，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负责或参与澜起科技 IPO 项目、普冉半导体 IPO 项目、博创科技 IPO 项目、丽人丽妆 IPO 项目、博通集成 IPO 项目、泰坦科技 IPO 项目、艾为电子 IPO 项目，某大型互联网公司 CDR 项目，苏宁、携程集团资本运作项目等。其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元彬龙，男，保荐代表人，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负责或参与泓博医药 IPO 项目、创业慧康再融资项目、观典防务精选层公开发行项目、通易航天精选层公开发行项目等，以及多个医疗器械企业资本运作项目。其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注册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内部管理良好、业务运行规范，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已具备了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基本条件。中信证券同意保荐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承担相关的保荐责任。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自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文件；
- (二) 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出具的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五) 律师出具的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六)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七)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时间

查阅时间：上午 9：00—11：30 下午：13：00—15：00

(一) 发行人：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 89 号

电话号码：021-51701699 传真号码：021-51701676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电话号码：010-60833001 传真号码：010-60833083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1日